

八、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，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、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

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，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

姓名（註1）	本人持有股份		配偶、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		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		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之關係者，其名稱及關係。		備註
	股數	持股比例	股數	持股比例	股數	持股比例	名稱	關係	
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3,558,474	4.48%	-	-	-	-	無	無	
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：楊慰芬	-	-	-	-	-	-	無	無	
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：潘燕民	-	-	-	-	-	-	無	無	
鍊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代表人：史巨夫	-	-	-	-	-	-	無	無	
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 分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 投資專戶	10,584,000	3.50%	-	-	-	-	無	無	
舊制勞工退休基金	7,043,000	2.33%	-	-	-	-	無	無	
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 保管先鋒有限公司投資 專戶	6,839,956	2.26%	-	-	-	-	無	無	
匯豐銀行託管西馬資本 合夥有限公司戶	5,000,000	1.65%	-	-	-	-	無	無	
陳繼明	4,741,655	1.57%	-	-	-	-	陳素惠 陳繼仁 陳繼興	姐弟 兄弟 兄弟	
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	4,408,000	1.46%	-	-	-	-	無	無	
新制勞工退休基金	4,408,000	1.46%	-	-	-	-	無	無	
陳素惠	4,162,199	1.38%	-	-	-	-	陳繼明 陳繼仁 陳繼興	姐弟 姐弟 姐弟	
勞工保險基金	3,726,000	1.23%	-	-	-	-	無	無	

註1：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，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。

註2：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、配偶、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。

註3：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，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。